

#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

## 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度行政许可 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1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为 2 项，分别为“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包含按程序转报的行政许可）”；“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以上事项均已全部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网。

全年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申请量 0 宗，其中受理量 0 宗、不受理量 0 宗；行政许可办结量 0 宗，其中审批同意量 0 宗、审批不同意量 0 宗。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相关事项严格按照法定办结期限、承诺办结期限办结。

（二）公开公示情况。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办结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通过政府网站对外公开，方便群众查询

---

和按指引办事。作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双公示”信息同步在“信用广州”网站向社会公开。

(三) 监督管理情况。落实行政许可监管制度，开展对行政许可事项的监督检查。2021年未发现行政许可审批相关举报投诉及违法违规情况。

(四) 实施效果情况。已达到设立行政许可时预期目的；在规范市场和社会秩序、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按要求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方便行政相对人、提高审批效率；行政相对人的认可度和满意度较高。

(五) 创新方式情况。按要求精简优化审批流程、减少办事环节、缩短办事时限，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核准工作的法定办事时限为20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缩短为2个工作日；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工作的法定办事时限为20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缩短为2个工作日。

(六) 推行标准化情况。编制公开《办事指南》；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落实区政府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文件。

##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无。

##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继续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与时俱进简化办事程序和手续，提升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效能。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5月19日

附件2

### 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和联系方式：凌治雄 84390249

填报时间：2022年5月19日

序号	审批事项		是否进驻省政务服务网	全年业务量（件）									实施过程			监督管理						
	事项名称	主项编码		子项名称	申请量	受理量	不予受理量	办结量	审批同意量	审批不同意量	网上受理量	网上全流程办结量	法定办结期限	承诺办结期限	实际平均办结时间	是否向社会公开审批结果	是否公开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	是否制定监管标准或制度	开展抽查监管人次	抽查发现违法违规件数	查处违法违规件数	收到行政相对人有效投诉举报数
1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包含按程序转报）	0101003		√	0	0	0	0	0	0	0	0	20个工作日	2个工作日	2个工作日	√	√	√	4	0	0	0
1	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核准	0101001		√	0	0	0	0	0	0	0	0	20个工作日	2个工作日	2个工作日	√	√	√	4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0							8	0	0	0

注：表格中选项为“是”的打“√”，“否”的打“×”。